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编制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037号文件批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向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824,900.00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为5.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9,948,93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88,824.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460,109.10元。

2、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净额47,460,109.10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零元。

（二）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16号文件《关于核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批准，公司于2015年11月向简兴福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845,035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为8.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9,999,989.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7,927,845.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2,072,144.1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5)第00009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

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15年11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截止2017年7月31日，该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并于同日办理完成了专户注销手续。

2015年11月，公司分别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等三家银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广发证券及川开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开电气”）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在上述三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38090401040009772）募集资金分别转入上述三家银行1,603万元、8,365万元、10,232万元。

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撤销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8,365万元及利息余额全部转入公司在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年8月，公司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已注销）	3809040104000977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已注销）	1001300000448670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支行（已注销）	0223510001200100004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已注销）	4402938019100058479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县德源支行	022303000120010004065	5,225,578.76
合计		5,225,578.76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避免重复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川开电气流动资金紧张的状况，经 201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110kV 预装式智能变电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 10,232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川开电气银行借款。

公司在双流经济开发区启动川开电气（西航港）工业园项目，为了节约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 2018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将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投放地点变更为川开电气（西航港）工业园。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110kV 预装式智能变电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232.00	0	-10,232.00
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1,603.00	11,837.00	10,234.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合计	11,835.00	11,837.00	2.00

“110kV 预装式智能变电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差异原因说明见“三、（二）”。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效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理财产品收益 2,648,183.15 元。

（七）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1、权属变更情况

2015 年 10 月 15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川开电气 100.00% 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川开电气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总资产	254,598.56	206,795.04	154,531.01	129,315.69	121,087.63
净资产	108,034.45	89,911.25	81,457.87	73,237.84	63,313.50

3、生产经营情况

川开电气是一家专业从事电气成套设备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以中低压开关设备为主、高压开关设备以及箱变、三箱、桥架、电源设备等配套产品为辅的产品架构和业务格局。川开电气是我国较早从事电气成套设备研发、设计和生产的专业厂商，是我国电气成套设备产品系列最完善、规格最全面的专业制造企业之一，整体规模和综合实力较强，在西南地区影响力较大。经过多年的积累，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通讯、发电、交通、石油石化等多个下游行业，通过本次并购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拓宽市场领域，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4、效益贡献情况

本次交易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效益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本次交易完成后川开电气的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57,486.63	120,439.56	97,397.92	98,950.27	89,444.22
营业利润	20,305.79	9,122.91	10,097.28	11,090.90	6,701.16
利润总额	20,416.86	9,232.82	10,133.39	11,744.01	7,43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55.85	8,221.50	8,252.36	9,866.75	6,232.02

5、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 业绩承诺情况

2015 年 5 月 4 日，特锐德与川开实业及简兴福等 53 名自然人签署了《关于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川开实业及简兴福等 53 名自然人承诺川开电气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6,787.83 万元、7,510.21 万元、8,297.77 万元。

(2)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2015 年度，根据《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信专字（2016）第 000181 号），川开电气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599.07 万元。2015 年业绩承诺未完成。

2016 年度，根据《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信专字（2017）第 000200 号），川开电气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99.15 万元。2016 年业绩承诺已经完成。

2017 年度，根据《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信专字（2018）第 000065 号），川开电气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83.71 万元。2016-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 16,182.86 万元，占承诺金额的比例的 102.36%，2017 年业绩承诺已经完成。

(3) 补偿情况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信专字（2016）第 000181 号）的相关数据，川开电气 2015 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水平，较业绩承诺低 1,188.76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82.49%，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补偿股份数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2015 年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万元）	6,787.83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万元）	5,599.07
差额（万元）	-1,188.76
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总额（万元）	22,595.81
应补偿比例	5.2610%

交易对方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如下：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量(股)	补偿比例	应补偿股份数量 (股)
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简兴福等 53 名自然人	83,534,921	5.2610%	4,394,781

（4）业绩补偿股份注销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5 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简兴福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15 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股东川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简兴福等 53 名自然人股东回避表决。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约定，本次应补偿股份由公司 1 元对价回购并注销。本次回购的股份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无法核算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是 2015 年 4 月启动，利用当时原有厂房完成技改，预计 2017 年 4 月技改项目完成并达产。公司 2016 年启动西航港新工业园建设，考虑到公司未来新工业园区生产线布局规划和产能规划需求，因此将技改项目执行场地由原有厂房调整到西航港工业园区新建厂房，进度与新工业园整体建设进度同步。

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西航港工业园2020年1月正式投产前尚未能达产和实现效益。公司已经提前在核电领域布局市场，2019年公司获得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LOT406A-380V核岛低压配电开关柜、LOT429A-停堆断路器采购合同、秦山核电有限公司方家山项目配电设备合同、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电气设备控制柜采购合同等一系列核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为2020年在核电领域市场深耕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比较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

附表 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07.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440.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232.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440.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64%	2015 年		1,603.00					
			2016 年		10,234.00					
			2017 年		3,214.07					
			2018 年		3,176.24					
			2019 年		2,213.3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8,365.00	8,365.00	8,603.67	8,365.00	8,365.00	8,603.67	238.67	2020 年 1 月
2	110kv 预装式智能变电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10,232.00			10,232.00				不适用
3	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1,603.00	11,835.00	11,837.00	1,603.00	11,835.00	11,837.00	2.00	不适用
	合计		20,200.00	20,200.00	20,440.67	20,200.00	20,200.00	20,440.67	240.67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与手续费的差额。

附件 2-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募集资金)

单位: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2-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不适用	6,787.83	7,510.21	8,297.77	5,599.07	8,899.15	7,283.71	21,781.93	96.40%

附件 2-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核级配电开关设备与直流电源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预计效益原因具体见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关于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无法核算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情况说明。